

##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产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产业基金概述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原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产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市岭南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金控”)作为一般委托人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优先受托人,以下简称“东莞农商银行”)签署《岭南园林产业引导基金合作协议》,共同参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受托人)设立的粤财信托-岭南园林产业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产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6)。

#### 二、终止设立产业基金的原因

自合作协议签署以来,由于受宏观因素影响,未能继续推进此次合作的开展,经公司与东莞农商银行友好协商,同意终止此前签订的《岭南园林产业引导基金合作协议》,不再使用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相关投融资业务合作。

####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岭南金控尚未就产业基金实际出资,亦未持产业基金任何权益;产业基金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尚未开展实质性运营。本次终止投资产业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